

湖北科技学院文件

湖科教〔2017〕11号

关于公布 2017 年到期教研项目结题验收结果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根据《湖北科技学院教育教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湖科教〔2016〕29号）文件精神，学校组织专家组对到期（截至2016年12月）的校级教研项目进行了结题验收。经专家组评议，同意《普通高校内部专业评估研究》等70个校级项目通过验收，予以结题（详见附件1）。

受省教育厅委托，学校组织有关专家对到期的省、厅级教研项目（包括省级教研项目和省教育科学规划项目等）进行了评审鉴定并提交相关主管部门审核。

经相关主管部门审核，同意“网络环境下校际联合的师范技能培训平台设计与实践”等6个项目结题（详见附件2）。现予补充发文，结题时间以相关部门审核通过时间为准。

各在研教研项目的负责人要加紧落实项目的研究进度，按计划认真完成研究任务，确保项目按期结题验收；此次验收不合格的项目要认真整改，达到要求后再次提交验收。

本次验收对校级教研立项进行了清理，对于 2013 年及以前立项未能按期完成的项目不再办理延期结题手续，并终止立项。被终止立项项目，如前期已按《湖北科技学院教育教学工作量化计分及奖励办法》实施奖励，学校将回收已发奖励。

- 附件：1. 2017 年校级教研项目结题验收合格项目一览表
2. 2016 年校外教研项目结题汇总表

